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2023-020

##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6月29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白鸟湖1号金地金岭路39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非累积投票议案</b>		
1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授权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管理层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9	关于对外担保预计及授权的议案	√

会议还听取取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4月27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2023年4月29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卓郎智能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6)和《卓郎智能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7)。

2. 特别决议议案: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8、9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同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45	卓郎智能	2023/6/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个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委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3-036

##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3年4月21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利润分配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 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3年4月21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2,600,819,5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份需回购注销,2022年派发现金红利的股本基数以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为准。

2. 自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10,80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股本总额减少至2,590,019,517股,利润分配比例不做调整。

3. 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是一致的。

4. 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2,590,019,5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

【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非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香港市场投资者除外)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3-050

##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由于本次激励计划的最后一个行权期即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将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股票期权1,146万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2%。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亦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1,146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6月7日办理完成。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审议及注销流程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亦实施完毕。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3-048

##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 公司债券提交募集说明书 (注册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监局上市审核委员会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了2023年第41次上市审核委员会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对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会议审议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根据本次发行项目进展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形成了《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3-054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辞职及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李伟先生及副总裁陈雪梅女士的辞职报告。李伟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及副总裁职务。陈雪梅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副总裁职务,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29,500股,陈雪梅女士持有公司股票12,300股。李伟先生及陈雪梅女士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管理其所持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伟先生及陈雪梅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伟先生及陈雪梅女士在担任公司上述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李伟先生及陈雪梅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新任财务总监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吕晓燕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的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目前,吕晓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2,441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会议不发放礼品,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

附件:吕晓燕女士简历

吕晓燕,女,1967年生,硕士学历。曾任固特异大连财务行政经理、固特异新加坡项目经理、固特异亚太区财务分析师、固特异大连财务总监、董事会副主席、美国CTS公司电子零部件、EMS事业部全球财务总监,美国Thermo Fisher LPG事业部亚太区财务总监,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副总裁。现任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3-053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后 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30元/股(含)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29.94元/股(含)
- 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期:2023年6月15日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16,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3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2022年10月20日至2023年10月19日。有关本次回购A股股份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92)。

一、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依据

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3-048

##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修彪先生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授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过户等事宜;
-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负责与专业咨询机构或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如有);
- 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在存续期内办理或授权资产管理机构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解聘份额对应标的股票的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管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
- 决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 决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及对收益分配安排;
- 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转让登记;
- 持有人会议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38,119,68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3-013

##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黄山鑫联精工机械 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近日,全资子公司黄山鑫联精工机械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黄山鑫联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21MA2PHK983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安徽省黄山市徽县经济开发区二环路行知大道002号  
法定代表人:张一衡  
注册资本:叁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7年10月16日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零部件;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指定、限制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

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除此之外,公司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根据《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及价格。

二、回购价格上限调整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3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29.94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将于2023年6月15日生效。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仅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和转增股本,故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由于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指以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摊薄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0.0596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30-0.0596)×(1+0)=29.94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16,000万元(含)。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总数不超过10,020,040股(含),不超过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6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金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时或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及金额为准。

三、其他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3-055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3月17日,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吉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玲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023年4月13日,吉林玲珑将暂时用于补充吉林玲珑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5,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吉林玲珑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5月19日,吉林玲珑将暂时用于补充吉林玲珑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3,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吉林玲珑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023年6月7日,吉林玲珑将暂时用于补充吉林玲珑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5,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吉林玲珑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吉林玲珑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57,000万元暂未归还。吉林玲珑将在规定到期日之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3-044

##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胡精沛先生通知,获悉胡精沛先生对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胡精沛	是	700,000	2.51%	0.35%	2021年3月3日	2023年6月6日	西藏福聚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	700,000	2.51%	0.35%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精沛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占总质押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胡精沛	27,893,051	13.87%	5,000,000	17.93%	2.49%	0	0
合计	27,893,051	13.87%	5,000,000	17.93%	2.49%	0	0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